**招标公告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主要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服务期/工期** | **专用资质要求** | **专用业绩要求** |
| 光缆敷设等通信工程劳务分包项目 | 管道光缆敷设等劳务分包 | 按照现行国家、行业及国家电网公司有关法规、规范和技术规程的要求，完成管道光缆敷设、维修、更换、接续等通信工程劳务工作，通过甲方验收。 | 工日 | 2000 | 接到服务通知后120天内 | 有效的资质等级证书：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施工劳务企业资质。 | 完成过与招标项目相类似的同等或以上技术要求的项目：2022年1月1日至招标采购公告发布日止，投标方完成过劳务分包或通信光缆维修项目不少于2份。合同额累计不低于75万元。注：业绩必须提供对应的合同复印件。 |
| ADSS光缆敷设等劳务分包 | 按照现行国家、行业及国家电网公司有关法规、规范和技术规程的要求，完成ADSS光缆敷设、维修、更换、接续等通信工程劳务工作，通过甲方验收。 | 工日 | 1000 |

具体服务不局限于上述需求一览表。应包括上述服务相关延伸服务及产品，类似升级服务及相关产品。

备注：

1.取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或《国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以下简称《核实证明》）的投标人，应按要求使用该《核实证明》。《核实证明》含有的业绩、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未取得《核实证明》的，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否则视为无效。